公司代码:600229 公司简称:城市传媒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王为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延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苏彩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58,307,820.75	4,074,397,287.83	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0,341,720.89	2,785,577,531.67	4.1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55,650.69	−75,190,921.27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92,784,666.75	553,797,857.82	−1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764,189.22	94,344,077.01	2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68,320.10	92,548,165.87	−21.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4	3.62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35	0.1344	21.6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35	0.1344	21.65

报告期,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11.0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21.48% ,具体原因:

(1)山东地区中小学校未复课,教辅类产品销售同比下降;公司旗下城市传媒广场、实体书店近两个月无法正常营业,客流量下滑较大,直接影响到销售收入与利润;

(2)公司除支出人力资源成本外,还要投入资金、人力用于防控疫情,经营成本有所增加;

(3)订货会、线下营销活动无法正常开展,销售减缓导致公司库存、应收账款压力增大;

(4)公司积极开展直播、线上销售等营销活动取得一定效果,但对整体业绩影响不大。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775,332.15	政府拆迁补贴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9,18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11,016.3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3,096.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93.17	
所得税影响额	−8,967.72	
合计	42,095,869.1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0,39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374,191,691	53.30	0	无		国有法人
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	35,034,590	4.99	0	无		国有法人
青岛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88,605	1.10	0	未知		国有法人
罗予频	7,000,000	1.00	0	未知		未知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97,174	0.97	0	未知		国有法人
朱善永	5,459,354	0.78	0	未知		未知
江志明	3,013,784	0.43	0	未知		未知
陈超	2,688,000	0.38	0	未知		未知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启[2017]32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68,670	0.38	0	无		其他
青岛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60,925	0.35	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374,191,691			人民币普通股	374,191,691	
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	35,034,590			人民币普通股	35,034,590	
青岛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688,605			人民币普通股	7,688,605	
罗予频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797,174			人民币普通股	6,797,174	
朱善永	5,459,354			人民币普通股	5,459,354	
江志明	3,013,784			人民币普通股	3,013,784	
陈超	2,6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88,000	
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托·天启[2017]32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68,670			人民币普通股	2,668,670	
青岛市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460,925			人民币普通股	2,460,92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青岛出版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青岛出版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为一致行动人; 2."中航信托·天启[2017]32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城市传媒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核心管理团队以个人自有资金出资成立,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东账户; 3.其他前十大股东之间,以及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不涉及优先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金额	年初余额	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应收账款	600,569,978.84	335,247,271.11	79.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销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985,577.27	47,508,088.86	−62.14	主要系上年末预提年终奖在一季度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1,775,138.83	22,807,163.35	−48.37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下降所致。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税金及附加	2,728,282.38	4,703,936.39	−42.00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下降导致税金及附加减少。
财务费用	3,112,163.07	829,606.88	275.14	主要系报告期内借款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39,775,332.15	104,190.60	38,075.55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	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155,650.69	−75,190,921.2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回现金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01,438.28	−23,871,070.0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持有待售资产收到的现金流入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为达
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城市传媒 编号:临 2020-014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传媒"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0 年 4 月 19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报告》;

公司 9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北京中装建川文化有限公司、青岛融源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澳柯玛自动售货机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莱天科技有限公司、青岛小荷教育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青岛书来书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城市传媒出资 600 万元,占总股本的 30%,为第一大股东。

公司与本次参与合资公司设立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 9 名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229 股票简称:城市传媒 编号:临 2020-013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和信专字(2020)第 000074 号]《关于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其中对联营企业青岛弘文国际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联营企业青岛地铁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合营企业山东鼎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的归类有误。上述三家企业均系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企业, 公司与上述三家企业的其他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因此上述三家企业不属于公司"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现更正归类为"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为此,公司审计机构重新出具了[和信专字(2020)第 000177 号]《关于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此公告的上网附件。

因本次涉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网公告附件:《关于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说明》[和信专字(2020)第 000177 号]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229 证券简称:城市传媒 公告编号:临 2020-015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新闻出版》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0 年第一季度公司出版发行业务主要经营数据公告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销售码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上年同期	本期	增长率
出版业务	42,298.46	36,757.00	−13.10	24,382.16	21,505.08	−11.80	12,829.12	10,586.32	−17.48	47.38	50.77	3.39
发行业务	52,365.05	38,647.36	−26.20	44,595.14	34,907.09	−21.72	33,251.30	25,506.41	−23.29	25.44	26.93	1.49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青岛城市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要求,公司现将 2020 年一季度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销售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金额 152.48 亿元, 合同销售面积 58.02 万平方米。

二、新增土地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新增土地项目如下:

1、金湾航空新城 R11、R12 地块:珠海市金湾区金河东路南侧、金辉路西侧。土地出让面积为 94,184.01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绿地、商业、道路,容积率 2.4。公司拥有该项目 50%权益。

2、绍兴镜湖新区湖东 1 号地:东至观塘西路、地限线,南至群贤中路,西至兴中路、问贤路,北至建贤路、观塘西路。土地出让面积为 191,268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商务,容积率 2.64-2.88。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权益。

3、绍兴镜湖新区湖东 2 号地:东至观塘西路、兴中路,南至建贤路、观塘西路,西至问贤路,北至育贤路。土地出让面积为 199,326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居住用地兼容商业商务,容积率 2.75-2.88。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权益。

4、绍兴镜湖新区湖东 3 号地:东至问贤路,南至群贤中路,西至地限线,北至观塘西路。土地出让面积为 22,371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商业商务,容积率 3.5-3.8。公司拥有该项目 100%权益。

5、旅顺口区湾山置业项目:大连旅顺口区龙头街道盐厂新村,旅顺南路西侧,塔河湾项目西南侧,土地出让面积为 100,512 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容积率 1.1。公司拥有该项目 54.48%权益。

三、房地产开发情况

2020 年 1-3 月,公司新开工 156.24 万平方米,竣工 25.24 万平方米;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在建面积 1,498.04 万平方米。

以上统计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参考。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公司代码:600208 公司简称:新湖中宝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林俊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孝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倩倩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基本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5,044,079,620.24	144,032,020,805.30	0.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4,636,796,806.75	34,434,911,378.59	0.5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786,583.83	−2,373,393,273.48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33,647,170.62	1,320,852,415.20	1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684,330.77	808,101,067.45	−8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465,378.14	301,665,090.44	36.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9	2.37	减少 1.9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94	−82.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	0.094	−82.9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620.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73,33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3,700,498.8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1,166,790.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4,214.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0,186.04	
所得税影响额	−269,072.16	
合计	−276,781,047.37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41,77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86,910,170	32.41	0	质押	2,072,363,2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伟	1,449,967,233	16.86	0	质押	1,042,611,475	境内自然人
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2,334,913	5.38	0	质押	346,8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8,721,008	3.01	0	无		国有法人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991,540	2.44	0	质押	192,4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78,000,000	2.07	0	无		未知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5,454,236	1.92	0	无		其他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 56 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6,218,733	1.24	0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175,154	1.12	0	无		其他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60,231,412	0.70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86,910,170			人民币普通股	2,786,910,170	
黄伟	1,449,967,233			人民币普通股	1,449,967,233	
宁波嘉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2,334,913			人民币普通股	462,334,91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58,721,008			人民币普通股	258,721,008	
浙江恒兴力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9,991,540			人民币普通股	209,991,540	
中国北方工业有限公司	17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8,000,000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65,454,236			人民币普通股	165,454,236	
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澳·臻智 56 号—新湖中宝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6,218,733			人民币普通股	106,218,73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175,154			人民币普通股	96,175,154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60,231,412			人民币普通股	60,231,41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黄伟先生为新湖集团的控股股东,浙江恒兴力为新湖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宁波嘉源为新湖集团的控股子公司。黄伟先生、新湖集团、浙江恒兴力、宁波嘉源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43,484,615.57	215,397,376.89	−33.39	主要系子公司收回预付的拆迁款项
其他非流动资产	74,128,455.60	31,806,562.61	133.06	主要系预付投资款增加
短期借款	6,426,653,090.00	3,959,937,053.22	62.29	本期该类借款增加
预收账款	22,431,622.47	18,560,218,260.37	−99.88	本期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合同负债	19,800,912,576.02		不适用	本期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所致
应付账款	2,156,743,808.26	3,197,714,791.31	−32.55	本期支付工程进度款及土地款
其他综合收益	285,284,479.95	130,008,669.56	119.43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增加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28,397,507.96	42,259,355.88	−32.80	本期交付楼盘较少导致房地产结算收入下降,相应的税金及附加下降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9,985,304.17	475,112,337.79	−169.45	本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跌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684,330.77	808,101,067.45	−83.21	注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786,583.83	−2,373,393,273.48	不适用	本期房地产投入小于去年同期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7,955,339.89	2,033,601,563.82	−140.22	本期偿还借款大于去年同期

注: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其中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的波动(主要为 51 信用卡股价波动),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减少 8.05 亿元,致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减少 6.72 亿。而剔除该因素的影响,本期扣非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2 亿,比上年同期的 3.02 亿增加 1.11 亿,同比上升 36.73%。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林俊波
日期 2020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208 证券简称: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临 2020-027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二号——房地产》、《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的要求,公司现将 2020 年第一季度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0 年 1-3 月,公司未新增土地储备;因受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影响,新开工面积 24.95 万平方米, 同比减少 41.81%; 新竣工面积 4.2 万平方米, 同比减少 77.20%;合同销售面积 16.36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21.19%;合同销售收入 25.65 亿元,同比增加 20.59%;结算面积 9.88 万平方米,同比增加 19.32%;结算收入 9.88 亿元,同比增加 17.20%。

二、截至 2020 年 3 月末,公司出租房地产楼面面积为 15.53 万平方米;2020 年 1-3 月,公司取得租金总收入 2097.55 万元。

以上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

特此公告。

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30 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三、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325 股票简称:华发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8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局第七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局第七十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局十四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十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 的议案》。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以十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三、以八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解锁的议案》。董事陈茵女士、郭凌勇先生、汤建军先生、刘亚非先生、刘克先生、俞卫国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上述人员均回避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